

严打之下，网络“黄毒”为何难“去根”？

暑期过半，一些从课业负担中暂时解脱出来的孩子，成为整天与网络为伴的“宅童”，而屡禁不止的网络色情让家长十分担忧。

公安部等部委去年以来开展了专项治理行动，如删除色情信息，封堵和关闭色情网站等，然而严打之下，一些不法分子变换手法，以更加隐蔽的方式，传播色情信息，从事网络钱色交易等。记者就此问题进行了追踪调查。

疯狂的网“天上人间”

最近一段时间，家住山东济南的王女士十分苦恼，上初中的儿子在暑假里，频繁登录一些聊天网站，视频观看淫秽色情表演。

记者根据线索调查发现，在高压严打态势下，一些“网络黄贩子”开始转战隐蔽性更强、危害性更大的视频聊天、交友网站和手机 WAP 网站。一位网友笑言，现实中的“天上人间”被查了，虚拟世界的“天上人间”却更加疯狂。

在号称中国最大的真人视频聊天社区“都秀”网记者看到，首页看起来很正常，有世界杯、音乐、征婚交友等房间，甚至还有“打击互联网淫秽色情行为的公告”。但只要下载专门软件进入聊天主页，点击“炫舞时空”，立即出现近 70 个“跳舞房间”。

通过连续几天追踪记者发现，这个网站一般在线观看视频表演的有 3000 多人。在“京城舞吧”房间，两名女子衣着暴露，做出各种挑逗动作，甚至还有不堪入目的“露点”表演，观看者多达 700 余人。为了让表演更加刺激，一些网友用购买的虚拟货币“秀豆”不停地买礼物送，而这样的“表演”在其他几个人数较多的房间同样存在。

观看的网友“非常爱”告诉记者，这已是非常“健康”的了，如果充值成为会员，并给“宝贝”送去足够多的礼物，会有更刺激的表现。

另一大型视频聊天网站“呱呱

视频社区”，看似健康的首页背后，也以同样手法暗藏着多达百个跳舞房间。7月31日晚9时30分左右，在线观看视频的网友达23090人，跳舞的“宝贝”衣着暴露，房间公告也很挑逗，鼓励网友办理VIP以便和“宝贝”有更亲密接触。

调查发现，这类视频网站观看者不仅有在校大学生，而且有未成年人，虽然设置了违规举报通道，但记者多次试着联系举报均无果。

色情视频网站售卖虚拟货币，网友可通过网银、支付宝等方式购买。在“都秀”，100元可换122万“秀豆”，而一幢豪宅需150万“秀豆”，一艘游轮需80万“秀豆”……在“呱呱”，100元可买6万“呱呱币”，而最贵的礼物要30万“呱呱币”。

这些礼物有何“妙用”？网友“别问我是谁”道出其中秘密：“用虚拟货币购买并赠送礼物后，跳舞的‘宝贝’就会和你聊天，送得多

盟，将商家的广告投放到会员网站上，每吸引一次点击，网站和广告联盟分别得0.05元和0.15元。

——网络诈骗。北京市公安局反诈骗专家金大志说，网络色情诈骗一般分3类，一是传统短信诈骗，如色情网站上出现“中奖”提示，诱骗网民汇缴税款；二是以色情“钓鱼”，套取用户姓名、身份证号、网银账号、密码等信息，盗取用户资金；三是保存用户聊天、不雅视频，甚至违法交易信

色情手机网站上推广的移动增值业务代收费用。”

怎样管好电信运营商？

“互联网和手机网站传播淫秽色情信息蔓延的态势已得到有效遏制，但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打击互联网和手机媒体传播淫秽色情信息工作将是一项长期任务。

专家指出，网络“黄毒”屡禁不止的重要原因，还在于电信基础运营商在巨大利益面前丧失社会责任感，片面追逐经济利益，对淫秽色情信息猖獗传播熟视无睹甚至默许。

北京邮电大学互联网治理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李欲晓说，基础电信运营商既掌握渠道，又同时涉足增值服务，经营资讯内容，目前对提供淫秽信息的服务商，是“发现一个查处一个”，整顿、关闭甚至追究刑事责任，但对于运营商在其中应负何种责任，却比较模糊，近乎空白，“最大的受益者却不承担主要责任，这不能不说是个巨大的漏洞和盲区”。

李强表示，打击网络色情应不仅仅局限于“关闭网站”，而应加大监管力度，彻底斩断背后的利益链，尤其要加强对运营商的监管和责任追究。

天津市公安局南开分局网监支队负责人说，在打击淫秽网站经营者同时，应当整治与网络淫秽色情利益链有关的网络接入服务商、网络广告商和第三方支付企业，切断网络淫秽色情违法犯罪活动的利益链，净化网络环境。

李强建议，应该成立一个包括管理和技术的机构，定时发布互联网监控数据，如合法网站的白名单，以及非法网站的黑名单，实施互联网接入白名单制度；同时实现预先监测，自动封堵，提前打击。

通信专家项立刚等不少研究者建议，借鉴其他国家的青少年色情防治法，规定我国青少年色情的防治原则、防治手段等，以法律的形式严厉打击手机色情。 (据新华社电)



中科院科技政策与管理科学研究所李强博士介绍说，现在色情网站越来越狡猾，从过去的固定网址变成多次跳转，从直接收费变成通过第三方支付收费，从直接提供色情内容变成一步步诱惑到色情实时聊天模式，更容易逃避打击。同时，监管相对滞后的色情手机网站也卷土重来。

网络“黄毒”背后的利益链

记者在视频聊天色情网站发现，

了，还会按你的要求表演。”

记者了解到，这些表演者收到礼物后，再通过网站将其兑换成钱，网站收取约40%回扣，表演者月收入可达五六千元。“呱呱”和“都秀”网都有“本周富豪排行榜”，有的网友一周消费竟高达一两万元。

但事实上，色情网站除传播色情外，还至少存在3大利益链条。

——广告联盟利润分成。色情网站往往每分钟会弹出三四条广告。中国传媒大学网络口碑研究所副所长杨飞告诉记者，当前各种广告联

息，实施敲诈。

——“病毒”利益链。李强告诉记者，色情网站一般都捆绑了“病毒”，侵入浏览色情网站的电脑，盗取他人的网游、电子银行等账户、密码信息。

从传统互联网向手机 WAP 网站转移，也是目前淫秽色情信息传播新路径。

李强说，电信运营商为收取网络流量费，不惜为涉黄网站代收费用，甚至在淫秽色情手机网站投放广告推广自身增值服务。“包括北京移动在内的数家地方运营商，为大批在淫秽

今年7月30日至8月1日，由于高温肆虐，济南市中心医院等3家医院收治了许多因中暑入院的户外劳动者，其中8人经抢救无效离开了人世。

他们中有环卫工人，有农民工。人们在追问，在高温下工作的户外劳动者，谁来保护他们的基本权利——生命安全？

中暑身亡，接二连三

7月30日，济南市闷热，最高气温达到了36摄氏度。高温天气让户外行人感到窒息，不一会儿就汗流浹背。这天上午，一位至今还不知姓名的工友被发现倒在路边，随即被送往山东大学第二医院，经抢救无效死亡。临床检查发现，病发前他曾在高温下工作。截至记者发稿时，依然没有人认领他的遗体。

8月2日，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急诊科副主任邵明举告诉记者，“无名氏”的死亡只是其中一例。在随后的时间里，医院又收治了多名中暑的劳动者，其中5人死亡，他们病发前都曾在高温下工作。

张某，45岁，7月31日16时30分被送到医院，17时9分死亡；王某，35岁，7月31日19时5分被送到医院，8月1日7时15分，经抢救无效死亡……

在医院登记的“死亡原因”一栏，他们的名字下都写着“中暑”

谁来保护他们？

——济南3天“热死”多名户外劳动者的追问

二字。邵明举告诉记者，中暑死亡的患者大都是因为脑损伤并发多脏器功能衰竭死亡。

倒下的不仅有农民工，还有城市环卫工人。7月31日上午，正在清扫卫生的环卫工人闫师傅中暑晕倒，被送往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经抢救无效身亡。7月30日，中暑晕倒的济南环卫工人吴师傅和魏师傅被送往济南市中心医院抢救，8月1日凌晨，吴师傅离世。8月2日，济南市中心医院重症监护区司大夫向记者证实，魏师傅仍在重症监护病房观察。

“不管是农民工还是环卫工人，他们都是劳动者，保护他们是政府也是社会的责任。现在他们接二连三地被‘热死’，这样的事情不能不继续下去了，应该有人站出来保护他们。”济南市民郭枫在接受采访时说。

来历不明，私了了之

他们是谁？记者多方打探，仍然没有找到答案。

在他们的病历上，“所在单位

一栏均写着“无”，最多只是在职业一栏中写上了“工人”或是“农民工”字样。

医院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当时随同120急救车来医院的陪护人都不愿意透露自己和病人的工作单位地址。记者试图联系采访多位当时曾陪同病人前来医院就诊的工友或是亲属，但均遭到拒绝。

山东电视台农科频道记者车然的遭遇也许让人对这其中“曲折”有所启示。车然说，他在8月2日上午曾和一位死亡农民工家属取得联系，对方承诺接受采访。但到中午，事情却发生了变化，家属说已经和用人单位达成了赔偿协议。至于赔偿数额，“家属就告诉我说十几万元，具体的不说，也希望我不要再去采访。”车然说。

记者在济南市随机采访了数名正在值勤的环卫工人。他们均表示，只是听说出事了，具体情况不清楚，没有听说自己认识的工友出事。

记者又联系山东省和济南市有关部门，没有得到确切答案。

在济南一家度假酒店工作的李惠女士说：“我一直关注这件事，报纸上的消息大多都是从医院得到

的，至今没有一个政府管理部门站出来说话。难道这些人命就私下赔偿了事？还有那位‘无名氏’，难道就这么无声无息地走了？”

“高温保护”难道是“纸上谈兵”？

悲剧已经发生。济南市城建委表示，7月初下发过一个应对高温酷暑天气的紧急通知，规定高温天气下户外作业施工工地应限时停工。但这个通知缺乏强制性。“施工单位如果问，‘如果我耽误工期，谁来负责？’我们无法回答。”

济南市城管局社会动员处负责人说，市城管局已要求避开高温时段作业，同时发放降温防暑物品。“各区局人、财、物都由区政府支配。市局如果发现问题，只能通报批评，缺乏进一步的惩戒手段。”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策研究处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山东省5部门2006年联合下发了一个通知，其中对保障高温下劳动者权益提出了要求。“但这只是一个规范性文件，没有法律强制效应。”

济南市人大代表、京鲁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郝纪勇一直关注“高温下的劳动保护”。他说，我国现有的有关高温劳动保护的唯一一部全国性法规，还是早在1960年颁布实施的《防暑降温措施暂行条例》。如今半个世纪过去了，这个条例还在“暂行”，其大部分规定已不适合目前的劳动现状。

山东大学社会学教授王忠武表示，在高温等特殊天气条件下保障劳动者权益，是践行科学发展观、落实以人为本的应有之义。目前相关法律缺位是实情，加快立法刻不容缓。但在涉及生命的问题上，“缺法律”不应成为漠视生命的借口。

专家认为，民生无小事。在针对性的法律出台之前，各地应该发挥能动性，在现有法律框架下，尽快出台一些有硬度、可操作、要追责的政策，将以人为本落到实处。

(据新华社电)

